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更好地利用资本市场，在更大的范围内寻求有战略意义的投资和并购标的，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经验、能力和资源，合理降低公司投资整合可能存在的风险，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实现公司和股东收益的最大化。据此，公司拟与苏州锦天前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锦天前程”）及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琨玉前程”）共同设立投资基金。

公司于2016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协议文件。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苏州锦天前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机构名称：苏州锦天前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成立时间：2014年12月24日
- 3、注册地址：昆山市花桥镇商银路538号国际金融大厦5228室
- 4、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5、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杨戈
- 6、经营范围：投资管理、项目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投资领域：科技、传媒、通讯、现代服务业、新型消费行业等新兴产业
- 8、锦天前程（登记编号：P1019590）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

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了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9、锦天前程为有限合伙企业，其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信息如下：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出资总额
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	货币	1%
杨洪波	有限合伙人	99	货币	99%

10、关联关系：锦天前程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锦天前程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截至2016年11月30日，由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苏州琨玉锦程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38,068,558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58%。

（二）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机构名称：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年11月12日

3、注册地址：花桥镇徐公桥路2号352号房3层

4、法定代表人：杨戈

5、控股股东：杨戈

6、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服务；非行政许可的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代办知识产权登记手续（除专利代理）；商标注册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主要投资领域：科技、传媒、通讯、现代服务业、新型消费行业等新兴产业

8、琨玉前程（登记编号：P1007019）已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履行了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

9、关联关系：琨玉前程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琨玉前程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截至2016年11月30日，由其作为普通合伙人的珠海晋汇创富叁号投资企业（有

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71,247,174 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1.96%。

三、拟设立基金的具体情况

1、基金名称:待确定

2、基金规模:最高募集人民币 4 亿元

3、认购金额:公司(通过有关子公司)将认购总计不高于 50%、最高人民币 2 亿元;在任何时点公司(通过有关子公司)认缴、实缴的出资额均分别不超过该时点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实缴的出资额的 50%。

4、基金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5、基金出资方式:以现金方式出资

6、存续期限:基金存续期限为七年,分为投资期和退出期。存续期限前三年内为基金的“投资期”,投资期结束后四年为“退出期”。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后,基金最多可延长两次存续期,每次延长期为一年。

7、会计核算方式: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

8、投资方向:从事涉及互联网、高科技、传媒、消费升级或服务升级的产品或服务的非上市企业之股权投资。

9、基金收益分配:有限合伙人出资所对应的投资收益在达到有限合伙人获取 8%/年单利后按 20%(普通合伙人)、80%(有限合伙人之间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普通合伙人出资对应的投资收益在普通合伙人间按其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四、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基金认购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投资基金的份额认购。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通过“内生增长+外延并购”路径夯实产业生态布局,积极投资并购优秀标的。本次公司通过参与设立投资基金,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借鉴合作方的专业投资并购经验,为公司的资本运作提供更有效的支持,将有助于公司加快生态圈建设步伐,成功整合并购优质项目,分享新经济红利,为公司未来利润成长储蓄强大的动能,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六、风险提示

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以下风险：

- (1) 基金未能募集到足够的资金以确保设立基金的风险；
- (2) 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并购标的的风险；
- (3) 存在因决策失误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后标的企业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对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和不确定性有充分的认识,将结合整体宏观经济走势,深入了解和掌握行业发展方向,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设立、设立后的管理、标的项目的甄选、投资的实施过程以及投后管理的开展,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杜民先生、葛俊先生、葛明先生、卓福民先生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参与设立投资基金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此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符合公司长远战略发展需要,促使公司借助专业战略合作伙伴的经验和资源,进一步加快公司外延式发展的步伐。同意公司此次参与设立投资基金事项。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3日